

中 華 大 學

製定單位：創新育成中心	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收	文件編號：AD6-2-011
公佈日期：100 年 3 月 16 日	費標準	頁次：1

90.12.26 第五次推動委員會通過

93.07.14 第三次推動委員會通過

壹、目的

為促進創新育成中心培育室使用效率與增進創新育成中心營運自給自足，特訂定本辦法。

貳、範圍

育成中心進駐廠商、育成中心營運同仁。

參、權責單位

1. 創新育成中心。
2. 推動委員會。
3. 審查委員會。

肆、名詞解釋：

略。

伍、內容

- 第一條 為促進創新育成中心培育室使用效率與增進創新育成中心營運自給自足，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進駐廠商係指與本校創新育成中心簽有正式進駐合約之中小企業。
- 第三條 進駐創新育成中心之企業在通過進駐審查後始得申請使用培育室，且每個企業最多得使用兩個單元之培育室，若有特殊需求另依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培育室使用辦法辦理。
- 第四條 進駐企業使用培育室依據使用者付費之概念，每個單元每月需給付新台幣伍仟元，費用採年繳之形式給付。
- 第五條 進駐企業進駐使用培育室後，每月每單元空間應繳付服務費新台幣貳仟伍佰元，繳費方式採年繳形式；另各培育室之電費則依使用度數按月核實繳納。
- 第六條 已進駐之企業，其服務費用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收費。
- 第七條 若進駐企業另有開發計畫需委託校內專家學者執行者，需以計畫案形式委託執行，其費用依實際簽約金額執行之；另計畫管理費除依學校規定辦理外，本中心另收取計畫管理費 3%。
- 第八條 相關設施與設備借用，其借用收費標準依下表收取：

中 華 大 學

製定單位：創新育成中心	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收費標準	文件編號：AD6-2-011
公佈日期：100 年 3 月 16 日		頁次：2

代號	設備名稱	一個時段	連續二個時段	連續三個時段
A	液晶單槍投影機	1000	1800	2500
B	3M 投影機	300	500	600
C	幻燈機	300	500	600
D	筆記型電腦	800	1500	2000
E	移動式音響	500	800	1000
F	指示立架牌	100	200	250
G	會議桌椅組 (1)	100	200	250
H	冷熱兩用飲水機	600 含 1 桶水	1000 含 2 桶水	1200 含 3 桶水
I	蒸餾水一桶	100		

第九條 本辦法經推動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陸、相關文件

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申請須知 AD6-2-012

柒、使用表單

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申請書 AD6-4-002

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營運輔導合約書 AD6-4-006

進駐廠商服務需求表 AD6-4-015